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457号《关于核准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出版置业有限公司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9,737,33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33元；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424,999,995.5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10,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14,999,995.55元。截至2015年8月25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14,999,995.55元已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5】0166000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和当前余额

2016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02,416,804.52元，2016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是1,152,888.08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27,466,804.52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是1,594,906.65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199,128,097.68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制订了《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了具体明确规定。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将414,999,995.55元的募集资金存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开立的监管账户（账号

522050100100068917) 内。

2015年9月2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青岛传媒发展有限公司与专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李沧区第二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制定,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三方均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	522050100100068917	49,886,400.07
青岛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	69080154800001299	91,402,491.09
青岛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李沧区第二支行	3803025019200407750	57,839,206.52
合计			199,128,097.6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本年度实际使用情况详细的说明见附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52.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88.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青岛数媒中心	否	35,000.00	35,000.00	15,212.51【注】	20,493.06	58.55%	2017-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信息化建设	否	5,000.00	5,000.00	140.29	140.29	2.81%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否	2,500.00	2,500.00	0.00	2,455.00	98.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500.00	42,500.00	15,352.80	23,088.35	54.3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一、青岛城市传媒广场工程（原名称为青岛数媒中心），于 2015 年 5 月正式开工建设，计划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建成试营业。目前，该工程完成主体结构，进入公共区域装修和智能化工程施工阶段，预计在 2017 年下半年建成完工进入试营业。工程延期的原因如下：1、工程量增加：工程开工后，因商业业态调整、人防工程变更、机电设备用房面积增加，总建筑面积由原计划的 12.9 万平方米增加到了 16.4 万平方米，主要增加的是地下面积，工程量由此增加了 27%，是造成工程延期的主要原因。2、工程变更：因市场需求变化，原规划的商业业态做了较大的调整，更加倾向于互动式业态和体验式消费。目标商户以及书店设计，同步作出调整。因商户功能需求的不同，原建筑结构作出了较大比例的变更调整，增加了工程量。 二、信息化项目：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原计划于 2015 年 9 月开始建设，2017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								

	张和业态转型升级的加速，公司对信息化建设的需求更加强劲和迫切，本着审慎性原则，公司需对信息化项目实施方案进一步的深入研究与调整，对信息化项目的系统功能进一步细化或具体，以保障信息化建设与公司业务转型升级的一致性。因此，项目实际启动时间为 2016 年 9 月，晚于原计划时间。截止 2016 年底，总工程进度完成了约 9%，预计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将延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合计人民币 15,930,357.99 元，其中青岛数媒中心 7,180,357.99 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8,750,000.00 元。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瑞华核字【2015】01660005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的基础上，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500 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到期日 2016 年 8 月 18 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余额为 0 元，投资收益 288,493.15 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

【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青岛数媒中心 341.67 万元, 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